

证券代码：300481

证券简称：濮阳惠成

公告编号：2018-011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上市公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1,000 万股，发行价格 20.09 元/股，将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9 年 2 月 8 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2018 年 2 月 8 日（即上市日）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的股份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要求，不会导致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的情形发生。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Puyang Huicheng Electronic Material Co., Ltd.
注册地址	濮阳市胜利路西段
办公地址	濮阳市胜利路西段
股本总额	16,137.6 万元（发行前） 17,137.6 万元（发行前）
法定代表人	王中锋
股票简称	濮阳惠成
股票代码	300481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互联网地址	http://www.huichengchem.com/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氢化酸酐、封装材料、光电材料；新材料技术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服务；经营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地货物与技术除外。 (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电话	0393-8910800
传真	0393-8912775
电子邮箱	chenshumin@huichengchem.com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一) 发行类型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二) 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程序

1、2016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2、2016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3、2017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调整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及“限售期”。

4、2017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5、2017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三) 本次发行监管部门审核情况

2017年6月28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017年9月14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2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000万股新股。

（四）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五）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实际发行数量为1,000万股，发行数量符合股东大会决议和《关于核准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28号）的要求。

（六）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2018年1月16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不低于20.09元/股。

发行人与中原证券根据簿记建档等情况，按照价格优先、金额优先、时间优先原则，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0.09元/股。

（七）锁定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因由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

(八) 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200,9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股权登记费和其他费用）7,250,943.3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3,649,056.61元。

(九) 募集资金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B10034 号《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发行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濮阳惠成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200,9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7,250,943.39 元，濮阳惠成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3,649,056.61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10,0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83,649,056.61 元。公司将依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专款专用。

2018年1月31日，濮阳惠成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经确认，本次发行的10,000,000股新股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

(十) 本次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民权中证国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各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最终配售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发行价格 (元/股)	最终获配金额(元)	最终获配股数 (股)
1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20.09	79,999,987.20	3,982,080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	49,999,992.00	2,488,800
3	民权中证国投创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20.09	70,900,020.80	3,529,120
合计			200,900,000.00	10,000,000

(十一)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的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为:

“濮阳惠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务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获配数量和募集资金数量符合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和《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对象的选择和询价、定价以及股票配售过程符合公平、公正原则;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

(十二)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的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律师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为:

“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已经取得了必要的授权与批准,该等授权与批准合法、有效。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合规,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发行过程涉及的有关法律文件合法、有效。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

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

三、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总数为3名，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民权中证国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一）发行对象的具体情况

1、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 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99号33幢D栋二层2232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益辰奇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2015年08月2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355227570L

经营范围：非证券业务的投资、投资管理、咨询。（“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的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基金公司

住 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619号505室

法定代表人：刘未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1年6月21日

营业期限：2011年6月21日至不约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77433812A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民权中证国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 所：民权县南华大道20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郑州市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赵红丽）

成立日期：2017年12月2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421MA44QROQ61

经营范围：从事非证券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发行对象的投资者适当性核查、关联关系核查及私募投资基金备

案情况核查

1、投资者适当性核查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的要求，本次濮阳惠成获配投资者均已按相关法规和《认购邀请书》及《追加认购邀请书》中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提交了相关材料，主承销商对本次发行的获配对象的投资者分类及风险承受等级匹配，结果如下：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等级	产品风险等级与风险承受能力是否匹配
----	---------	--------------	-------------------

1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专业投资者	是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投资者	是
3	民权中证国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专业投资者	是

2、关联关系核查

依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出具的书面承诺、投资者提供的认购文件，并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本次发行对象不包括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和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直接或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根据询价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网下发行见证律师对拟询价的相关发行对象及其最终出资方进行了核查，核查方式为将发行对象及最终出资方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关联关系数据库进行比对。核查后认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均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认购。本次发行 3 名发行对象亦未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接受发行人、主承销商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3 名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未发生重大交易。3 名发行对象、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及最终出资方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3、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核查

本次发行最终配售对象中，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民权中证国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财通基金-鼎锋长江定增专项一号资产管理计划”、“财通基金-祥和 2 号资产管理计划”均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以及《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业务试点办法》的相关规定范围内须登记和备案的产品，经核查，上述机构及其管理的的产品均已按照规定完成登记和备案，并已提供登记备案证明文件。

本次发行最终配售对象中，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财通多策略福鑫定期

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为公募产品，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登记备案范围，因此无需进行产品备案及私募管理人备案。

综上，本次发行的3家认购对象的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业务办理指南》、《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规以及公司股东大会关于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规定。

（三）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安排的说明

本次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内未发生重大交易，不存在未来交易安排。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截至2018年1月15日，濮阳市奥成化工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79,200,000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数量的49.08%。濮阳市奥成化工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王中锋、杨瑞娜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后，濮阳市奥成化工有限公司仍为公司控股股东，王中锋、杨瑞娜夫妇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治理结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结构也不会发生变化。

综上，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的控制权状况也未发生变化。

四、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8年1月31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

（二）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本次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为濮阳惠成，证券代码为 300481，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本次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为 2018 年 2 月 8 日。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对象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因由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

五、本次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2,940,000	45.20%	-	72,940,000	42.56%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8,436,000	54.80%	10,000,000	98,436,000	57.44%
总计	161,376,000	100.00%	10,000,000	171,376,000	100.00%

(二)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1、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限售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濮阳市奥成化工有限公司	79,200,000	79,200,000	49.08
新余惠龙投资有限公司	9,112,500	4,860,000	5.65
王中锋	962,000	962,000	0.6
张寿清	750,000	-	0.4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50,000	-	0.46
孙丽艳	585,065	-	0.36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慧睿盛世景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90,000	-	0.3
林桂荣	409,700	-	0.25
童建美	360,742	-	0.22
但芳会	284,000	-	0.18

2、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在册股东，与本次发行情况模拟计算）：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限售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濮阳市奥成化工有限公司	79,200,000	79,200,000	46.21
新余惠龙投资有限公司	9,112,500	4,860,000	5.32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982,080	3,982,080	2.32
民权中证国投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529,120	3,529,120	2.0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88,800	2,488,800	1.45
王中锋	962,000	962,000	0.56

张寿清	750,000	-	0.4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新材料新能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50,000	-	0.44
孙丽艳	585,065	-	0.34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慧睿盛世景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90,000	-	0.29

注：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最终以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登记公司提供的数据为准。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四）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本次发行股票共计 1,000 万股，截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71,376,000 股。以 2016 年及 2017 年 1-9 月财务数据（归属于母公司）为基础模拟计算股本全面摊薄后，公司发行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及每股收益如下：

年度/期末	项目	发行前	发行后
2017年9月末/ 2017年1-9月	每股净资产（元）	3.05	4.0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6	0.43
2016年末/ 2016年度	每股净资产（元）	2.83	3.8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0	0.38

注：（1）上述 2017 年 1-9 月每股收益数据已经简单年化

（2）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分别按照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9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161,376,000 计算；发行前基本每股收益分别按照 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161,376,000 计算。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分别按照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9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 171,376,000 计算；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分别按照 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 171,376,000 总股本计算。

六、财务会计信息分析

(一)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编制基础的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7年1-9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 主要财务数据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合并报表				
资产总额	575,084,323.10	521,915,457.95	463,292,480.30	321,163,162.88
负债总额	78,721,436.57	64,103,115.51	30,979,761.68	91,865,985.92
股东权益总额	496,362,886.53	457,812,342.44	432,312,718.62	229,297,176.96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合计	492,455,465.36	457,233,977.47	432,312,718.62	229,297,176.96
母公司报表				
资产总额	571,509,064.49	521,557,670.89	463,292,480.30	321,163,162.88
负债合计	77,902,526.14	63,929,579.51	30,979,761.68	91,865,985.92
股东权益总额	493,606,538.35	457,628,091.38	432,312,718.62	229,297,176.96

2、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合并报表				
营业收入	389,057,769.33	375,797,252.72	350,212,915.45	375,609,252.28
营业利润	63,768,937.38	70,971,747.18	63,206,696.78	47,353,645.69
利润总额	64,878,928.42	75,379,839.27	67,584,355.16	36,256,020.42
净利润	55,012,217.48	64,586,098.60	57,489,603.80	31,821,221.39
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	55,301,094.37	64,889,733.63	57,489,603.80	31,821,221.39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合并报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53,622,834.85	58,864,809.23	53,768,594.18	41,255,072.87
母公司报表				
营业收入	380,506,549.98	375,695,865.97	350,212,915.45	375,609,252.28
营业利润	64,811,864.86	71,668,283.70	63,206,696.78	47,353,645.69
利润总额	65,921,871.77	76,076,375.79	67,584,355.16	36,256,020.42
净利润	56,058,053.45	65,283,847.54	57,489,603.80	31,821,221.39

3、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合并报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27,245.20	57,929,945.03	60,165,831.93	22,946,409.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64,761.35	19,848,980.25	-129,890,596.25	-37,106,516.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6,186.47	-20,636,100.00	93,378,801.92	22,044,033.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04,314.46	61,164,597.25	25,898,192.00	7,883,926.44
母公司报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48,976.63	58,310,285.69	60,165,831.93	22,946,409.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38,871.82	12,928,380.25	-129,890,596.25	-37,106,516.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6,186.47	-21,518,100.00	93,378,801.92	22,044,033.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00,156.36	53,737,349.51	25,898,192.00	7,883,926.44

4、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7年 9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	----------------	-----------------	-----------------	-----------------

项目	2017年 9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13.69	12.28	6.69	28.60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13.63	12.26	6.69	28.60
流动比率(倍)	4.17	5.23	11.08	1.96
速动比率(倍)	3.51	4.66	9.65	1.33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6.12	2,600.30	40.36	19.07
每股现金净流量(元/股)	0.14	0.38	0.32	0.1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	0.36	0.75	0.38
综合毛利率(%)	33.42	33.05	31.55	23.71
销售净利率(%)	14.14	17.19	16.42	8.47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

财务指标	2017年 9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4.17	5.23	11.08	1.96
速动比率(倍)	3.51	4.66	9.65	1.33
资产负债率(%)	13.69	12.28	6.69	28.60

随着公司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公司偿债能力进一步加强。

2、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反映公司营运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90	6.67	6.89	8.41
存货周转率(次/年)	8.33	7.95	6.32	7.61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25	0.76	0.89	1.28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稳中有降，主要系公司的营业收入呈逐年增长的趋势。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控制应收账款回款风险，应收账款账龄分布合理，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均在90%以上，回款风险较小。

(2) 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存货水平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存货周转率保持在合理水平。

(3) 总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有一定幅度下降。为扩大产能和经营规模，报告期内公司在土地、厂房和产品生产线等方面投资较大，非流动资产增加较多，且公司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较多，短期内导致了总资产周转率下降。

3、盈利能力分析

(1) 毛利率及销售净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及销售净利率指标如下：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综合毛利率(%)	33.42	33.05	31.55	23.71
销售净利率(%)	14.14	17.19	16.42	8.47

报告期内，得益于高毛利率产品销售收入占比的提高，公司综合毛利率持续提升；同时，公司的销售净利率也呈不断上升的趋势。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比较如下：

项目	期间	同行业中位数	公司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6年	7.48	14.72
	2015年	7.51	17.42

项目	期间	同行业中位数	公司
	2014年	7.21	14.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6年	5.80	13.35
	2015年	6.85	16.29
	2014年	6.39	19.14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高于可比上市公司中位数，公司资产盈利能力较强。

4、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当年净利润相对偏低，主要原因是2014年末顺酐、丁二烯等原材料价格下降较多，为解决产能不足与销售规模不断扩大的矛盾，公司基于市场预期等因素对六氢苯酐等产品进行一定数量的备货。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公司处于发展期，为扩大产能和经营规模，公司在土地、厂房和产品生产线等方面投资较大。2015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公司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以及生产性投资所致。2016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主要是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所致。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4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债权融资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支付现金股利及偿还借款本金和利息。2015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借款本金和利息。2016年及2017年1-9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支付现金股利。

七、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情况

(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办公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0号海联大厦19层

电话：0371-65585033

传真：0371-65585639

保荐代表人：孟超、毕召君

项目协办人：王风雷

其它项目组成员：韩佳

(二)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郭斌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408

电话：010-66413377

传真：010-66412855

经办律师：黄国宝、吕丹丹

(三) 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电话：021-23281000

传真：021-63392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东升、李花

(四) 验资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朱建弟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电话：021—23281000

传真：021—63392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东升、田立

八、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一) 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公司与中原证券证券签署了保荐承销协议及补充协议。

中原证券证券已指派孟超先生、毕召君先生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代表人，负责本次发行上市工作以及股票发行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在规定期间持续督导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本次发行持续督导期间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的两个完整会计年度。持续督导期间自公司本次发行的证券上市之日起计算。

(二) 保荐机构推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经认为：濮阳惠成申请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保荐机构愿意推荐濮阳惠成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九、其他重要事项

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可能对公司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文件
- 2、承销及保荐协议、补充协议；
- 3、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4、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5、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 6、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新增股份已登记托管的书面确认文件；
- 7、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二) 查阅地点

- 1、发行人：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濮阳市胜利路西段

电话：0393-8910800

传真：0393-8912775

-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0 号海联大厦 19 层

电话：0371-65585033

传真：0371-65585639

(三) 查阅时间

除法定节假日之外的每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四) 信息披露网址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页无正文，为《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发行人：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2 月 2 日